# XX落实元旦春节期间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严格纠正“四风”工作情况报告三篇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尘埃落定 更新时间：2024-07-05

*党的四风指:形式主义之风、官僚主义之风、享乐主义之风和奢靡之风。下面是为大家带来的XX落实元旦春节期间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严格纠正“四风”工作情况报告三篇，希望能帮助到大家!　　XX落实元旦春节期间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严格纠正“四风”工作情况报...*

党的四风指:形式主义之风、官僚主义之风、享乐主义之风和奢靡之风。下面是为大家带来的XX落实元旦春节期间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严格纠正“四风”工作情况报告三篇，希望能帮助到大家![\_TAG\_h2]　　XX落实元旦春节期间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严格纠正“四风”工作情况报告一篇

　　驻市发改委纪检监察组：

　　根据市纪委监委《关于加强元旦、春节期间“四风”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紧盯元旦、春节期间节日节点，切实强化教育监督，加强对局机关重点岗位的监督检查，持之以恒加强“四风”监督检查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强化宣传教育，提高思想认识。两节前，通过召开党组（扩大）会、干部职工大会、组织生活会等方式向干部职工传达中央、省、市两节纪律要求，强化教育引导，切实增强全局干部职工的主动性和自觉性，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自觉约束自己。开辟廉政宣传栏、廉洁文化墙宣传上级精神。同时将中央围绕落实八项规定精神、反对“四风”出台的一系列法规制度放在局共享平台，让全体干部职工利用业余时间自觉学习，切实做到真正融会贯通、知行合一。

　　二、严格监督检查，做好自查自纠。针对两节期间“四风”问题，我局采取多种方式加强监督检查，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和省市十项规定精神，始终保持高压态势不放松。按照市纪委监委相关规定和要求，开展了组织全局27名干部职工作出不出入私人会所、不收受“零持有”会员卡的承诺；开展了利用婚丧嫁娶事宜大操大办借机敛财、公款吃喝等问题的专项检查；开展了专项整治利用地方特产谋取私利问题，并集中签订不利用地方特产谋取私利问题承诺书。因公出差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标准搭乘交通工具和住宿，坚决不搞特殊化。严控车辆租用成本，接待客商按照级别确定车辆使用，不超标准使用车辆。严禁单位工作人员未经组织同意擅自外出学习培训。崇尚节俭，商务接待厉行节约，有效遏制铺张浪费。强化平时对本局干部职工的监督教育，及时了解决他们的思想状态，对一些苗头性、倾向性的问题早提醒早预防。

　　三、坚持案例教育，做好警示提醒。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中央纪委、省纪委、市纪委公开曝光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的通报，让全体党员干部认识到对“四风”问题越往后执纪越严、处理越重的要求，认识到不敬畏、不在乎、屡搞“四风”必定付出惨痛代价的严重后果，不以“看戏”心态看通报，不当置身事外的观众。认真对照自身进行检查，督促党员干部严守纪律、改进作风。通过发送节日廉洁短信，宣传廉洁文化，督促党员干部职工时刻保持清醒头脑，知敬畏、讲规矩、明禁令、守底线，营造风清气正的节日氛围。

　　四、落实主体责任，坚持真抓真管。为防范“四风”问题反弹回潮，进一步加强监督检查力度，落实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要求班子成员对分管科室和工作领域进行监督检查，各科室、中心负责人对科室、中心人员及风险防控点进行监督检查。在局QQ工作群、微信工作群里及时发布中央、省、市相关政策法规，在重大节假日时间节点发送廉政短信，做到提醒教育同步进行。同时畅通信访举报渠道，在局公告栏公布举报电话。确保了各项决策部署全方位无死角的贯彻落实。

**XX落实元旦春节期间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严格纠正“四风”工作情况报告二篇**

　　2024年元旦、春节是党的十九大后的第一个重要节点，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切实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回潮。石景山区纪委区监委及时部署，精心组织，开展了两节期间纠正“四风”六大行动，组成24个检查组，对全区106家处级及部分下属单位进行了专项检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划纪律底线，注重提醒警示。区纪委区监委坚持对整治节日“四风”问题提醒在前、防范在前、警示在前。元旦前区纪委区监委制定下发《关于做好2024年元旦春节期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入纠正“四风”工作》的通知，明确“十个严禁”纪律的要求，为干部划定红色纪律底线。2月12日区委召开全区领导干部大会，就春节期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动员部署，市政协副主席、区委书记牛青山，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区监委主任郭鹏分别作了重要讲话，要求全区各级党员领导干部提高认识，时刻绷紧纪律这根弦，拧紧拒腐防变思想上的“开关”。春节前夕，区纪委区监委再次下发通知，要求各单位认真组织学习中央纪委八项规定的通报精神，进一步重申“十个严禁”纪律要求，持续释放正风肃纪的强烈信号，警示党员干部知敬畏、明底线，严防“节日病”。

　　二、突出问题导向，深入严查细访。区纪委区监委制定了《石景山区纪委区监委关于元旦、春节期间开展“四风”问题监督检查的工作方案》，组成24个检查组，重点围绕违规发放福利、购买节礼、饭店和单位食堂等“舌尖上的腐败”、公车私用等内容进行重点检查，由区纪委区监委领导亲自带队开展明察暗访，查看有无公款大吃大喝、相互宴请，有无公款送礼，有无公车私用或“私车公养”，有无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等违反纪律要求的问题。检查组坚持问题导向，深入严查细访，既通过明察了解各单位节日期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区委实施办法的情况，又突出重点部门、重点场所、重点时段，对各单位食堂、停车场，以及宾馆酒店、超市、景区景点等场所进行暗访，调取监控录像、抽查账务凭证、查验发票存根，检查公车使用、公款消费、窗口单位工作作风等方面的违规问题。

　　在此次节日期间检查过程中，根据24个检查组现场检查和各单位上报小结情况，综合分析，绝大多数单位认真落实区委“十个严禁”要求，各类票据签字齐全、车辆封存、派车记录清晰、用途合法，服务窗口工作人员恪尽职守、严格遵守纪律、服务热情、工作有序，展现出良好的精神面貌。同时检查组也发现在公款消费、公务用车使用管理、严守工作纪律方面存在的一些问题：一是少数单位购买和发放购物卡、在超市开具大额消费发票、公务接待不规范。二是个别单位还存在公车私用问题，有的公务用车使用登记管理制度落实不到位。三是个别单位工作人员上班时间浏览与工作无关的网站，个别服务窗口工作时间无人在岗等问题。

　　三、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严肃执纪问责。区纪委区监委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对明察暗访发现的疑似问题线索，采取现场核实、移交相关部门调查等方式，及时予以处置，一批疑似问题线索已经得到核实，有的问题得到及时纠正，有的违规违纪责任人已立案调查。对还需进一步调查核实的问题线索，将交由区纪委区监委相关纪检监察室抓紧核实，坚持“零容忍”，对违规违纪者，将依据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坚决执纪问责，确保处理到人、到点、到位。对检查问题线索的调查核实和查处情况，区纪委区监委将及时通报，典型问题一律点名道姓曝光，切实回应社会关切。

　　四、强化执纪监督，驰而不息纠正“四风”。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正“四风”是全区各级党委和纪检监察组织的重要政治任务。几年来，通过责任考核强化了各级党委（党组）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市委、区委实施办法的责任担当；通过狠抓执纪问责，对群众举报、媒体曝光以及监督检查中发现的违规违纪问题及时回应、坚决查处、严肃问责。我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正“四风”取得了明显成效，公款送节礼、公车私用、公款吃喝等不正之风明显收敛，干部作风明显改进，党员干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逐步成为一种自觉行动。

　　今后区纪委区监委将继续紧盯重要节点，一个节点一个节点抓、一个问题一个问题解决，强化监督执纪问责。畅通监督渠道，对顶风违纪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越往后执纪越严、处理越重，对顶风违纪、“四风”问题禁而不绝的坚决问责，不断巩固作风建设成果，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反弹。

**XX落实元旦春节期间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严格纠正“四风”工作情况报告三篇**

　　各乡镇党委、人民政府，县直各部、委、办、局，县直各党组（党委），各人民团体及相关单位；各乡镇纪委、各派驻（派出）纪检监察机构：

　　2024年元旦春节将至，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作风建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对整治作风问题部署要求，持续巩固和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持之以恒正风肃纪，现对“两节”期间有关纪律要求重申如下：

>　　一、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全县各级党组织要切实扛起主体责任，把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的重要内容，及时做出部署，推动形成在党的统一领导下各方参与、协同有力、人人受益的共同治理格局。督促提醒党员干部要坚持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带头防治、自觉抵制、主动整治，有针对性加强学习、宣传和教育，认真对照自身进行检查，严格遵守有关纪律要求，推动纠治“四风”自然入心，成为全党全社会的高度自觉。

>　　二、严明纪律规定，严防“四风”反弹

　　持续强化思想武装，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要坚守初心使命，始终做到心中有“准绳”、行为不逾矩，严格做到“十个严禁”。即：严禁违规使用公款购买赠送年货节礼；严禁违规收送礼品礼金和各类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电子红包；严禁违规举办各类节日庆典活动；严禁违规使用公车或借用下属单位、管理服务对象的车辆；严禁以各种名义突击花钱和滥发津贴、补贴；严禁将相关费用摊派、转嫁给基层单位或其他相关企事业单位；严禁将走亲访友、外出旅游等非公务活动纳入公务接待和出差范围；严禁出入私人会所、隐蔽性“一桌餐”或其他不向公众开放的场所以及借单位食堂等场所，特别是“两会”期间公款聚餐；严禁违反各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违规聚会聚集出行；严禁值班期间饮酒、空岗。

>　　三、强化监督检查，精准执纪问责

　　各乡镇纪委、各派驻（派出）纪检监察机构要对节日期间各项纪律规定和要求再打招呼、再提醒、再强调，切实打好“预防针”，划清“红线”“底线”。要上下联动、重拳出击，重点围绕“十个严禁”等突出问题，组织开展监督检查和明察暗访，对顶风违纪的从严查处，形成持续整治、动辄则咎的高压态势。各乡镇纪委、各派驻（派出）纪检监察机构请分别于2024年1月4日、2月19日下班前，将“两节”期间纠治“四风”问题工作情况形成简要报告，报送至县纪委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

　　县纪委监委将采取明察暗访、专项检查、随机抽查等方式，对全县各级党组织及主要负责人贯彻落实“两节”纪律规定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各乡镇纪委、各派驻（派出）纪检监察机构“两节”期间开展监督检查情况进行再监督再检查。对不知止、不收手、不收敛的，坚决以“零容忍”的态度，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曝光一起，并严格按照“一问三责”要求进行严肃追责，持续释放纠治“四风”问题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